

中山市自行招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SAEC202403-CZ01-T

项目名称：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采购人：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磋商文件为准。）

一、供应商报名成功后应密切关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的网站媒体，我司可能会在上述网站上发布项目更正公告或澄清公告。

二、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递交。

三、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四、磋商保证金必须于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五、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和目录（包括证书复印件、合同复印件等也应编制页码）。

六、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要求签名、盖章、签署日期。

七、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已报名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请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4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9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4
第四章 评审方法.....	27
第五章 合同格式.....	3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8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23号后座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5月24日09: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概述

（一）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项目编号：ZSAEC202403-CZ01-T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7158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柒万壹仟伍佰捌拾元整）

（二）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内容。供应商须对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报价。）

采购服务项目内容清单		
序号	项目服务内容	采购项目上限价（单位：元）
1	中山市2022届“三支一扶”志愿者离岗前培训班项目	117900.00
2	中山市2023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	95340.00
3	中山市2023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	95340.00
4	中山市2024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岗前培训班项目	163000.00
总采购预算金额		47158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2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2个月内任意1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5. 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并成功获取本项目的磋商文件。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4年5月14日至2024年5月20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23号后座，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二楼政府采购部）。

方式：现场获取磋商文件时提供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证明（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和购买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

售价：400元/本（售后不退）。

（特别说明：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公告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责任承担其是否符合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5月24日09:30（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个日历日）。

地点：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23号后座，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4年5月24日09:30（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23号后座，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磋商保证金：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提交磋商保证金**¥0.00元（本项目不需递交保证金）**，并成功到达指定账户，磋商保证金的有关事项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开标要求：本次磋商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准时出席并签名报到以证其出席。

（三）关于分公司投标的要求：参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精神，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分公司参与投标（报价）的，原则上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公司在具有总公司有关文件制度或相关授权授章文件，能证明总公司授权分公司独立开展业务的情况下参与投标。

（四）本项目属性：服务类；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五）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六）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七）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中山市东区中山三路26号

联系方式：0760-88221580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23号后座

联系方式：0760-88962062

电子邮箱：zfcg0760@163.com

（三）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梁小姐、王先生（采购代理机构）

电话：0760-889620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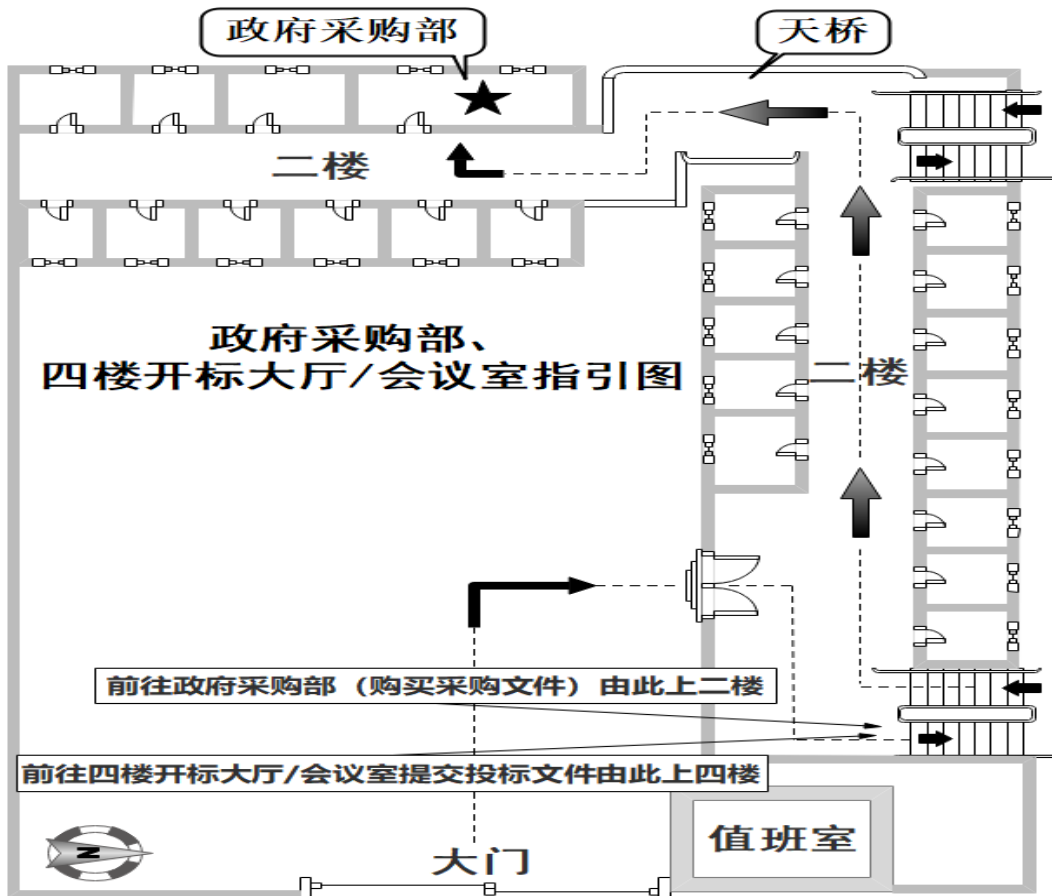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3日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地图指引：



购买采购文件及开标平面图指引：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1、用户需求书中凡标注有“★”标识的内容条款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全部满足或响应，不可以出现任何负偏离。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或出现负偏离，则被视为投标无效处理，且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2、用户需求书中如标注有“▲”号条款为关键评分指标，但不作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若有部分“▲”条款不满足或未响应将影响技术商务评分。

★3、采购预算：¥47158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柒万壹仟伍佰捌拾元整）（供应商最终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且每项目服务内容的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项目上限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报价和超出每项目服务内容对应的采购项目上限价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一、项目服务内容一：中山市 2022 届“三支一扶”志愿者离岗前培训班项目

（一）培训目的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三支一扶”人员能力提升专项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函〔2016〕3632号）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帮助 2022 届“三支一扶”志愿者提升综合素质能力为目标。

（二）培训形式和内容

统一食宿，全脱产。采取集中授课、座谈交流、案例分析、现场教学、素质拓展等形式进行，内容包括党史教育、政策法规、期满就业创业政策措施、就业形势分析、就业指导、创新创业政策等。

（三）培训时间

2024 年 5 月，共五天（具体时间待定）。

（四）培训对象

中山市 2022 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38 人）。

（五）采购预算：¥117900.00 元。【注：其中师资费预算 40000 元，其他费用预算 77900 元，各项目费用明细上限标准请参见“五、服务具体要求”中“（五）供应商基本要求”中第 3. 第 4.，注意供应商报价时需列明师资费、住宿费、餐费等各费用明细清单】

二、项目服务内容二：中山市 2023 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

（一）培训目的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三支一扶”人员能力提升专项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函〔2016〕3632号）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服务基层发展为核心，加快构建“三支一扶”志愿者教育培训体系，完善“三支一扶”志愿者教育培训制度，全面提高“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

（二）培训形式和内容

统一食宿，全脱产。采取集中授课、座谈交流、案例分析、现场教学等形式进行，内容包括：国情民情案例分析、法治意识、相关业务政策、群众工作方式方法等。

（三）培训时间

2024年7月，共三天（具体时间待定）。

（四）培训对象

中山市2023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58人）。

（五）采购预算：¥95340.00元【注：其中师资费预算24000元，其他费用预算71340元，各项目费用明细上限标准请参见“五、服务具体要求”中“（五）供应商基本要求”中第3.第4.，注意供应商报价时需列明师资费、住宿费、餐费等各费用明细清单】

三、项目服务内容三：中山市2023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

（一）培训目的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三支一扶”人员能力提升专项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函〔2016〕3632号）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服务基层发展为核心，加快构建“三支一扶”志愿者教育培训体系，完善“三支一扶”志愿者教育培训制度，全面提高“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

（二）培训形式和内容

统一食宿，全脱产。采取集中授课、分类培训、座谈交流、案例分析、现场教学、素质拓展等形式进行，内容包括党史教育、政策法规、社会管理、核心职业能力提升等。

（三）培训时间

2024年10月，共三天（具体时间待定）。

（四）培训对象

中山市2023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58人）。

（五）采购预算：¥95340.00元【注：其中师资费预算24000元，其他费用预算71340元，各项目费用明细上限标准请参见“五、服务具体要求”中“（五）供应商基本要求”中第3.第4.，注意供应商报价时需列明师资费、住宿费、餐费等各费用明细清单】

四、项目服务内容四：中山市2024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岗前培训班项目

（一）培训目的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三支一扶”人员能力提升专项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函〔2016〕3632号）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帮助2024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提升适应岗位能力为目标。

（二）培训形式和内容

统一食宿，全脱产。采取集中授课、座谈交流、案例分析、现场教学、素质拓展等形式进行，内容包括：党史教育、政策法规、理想信念教育、国情民情案例分析、群众工作方式方法、基层工作所需通用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适应岗位能力等。

（三）培训时间

2024年7月，共五天（具体时间待定）。

（四）培训对象

中山市2024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60人）。

（五）采购预算：¥163000.00元【注：其中师资费预算40000元，其他费用预算123000元，各项目费用明细上限标准请参见“五、服务具体要求”中“（五）供应商基本要求”中第3.第4，注意供应商报价时需列明师资费、住宿费、餐费等各费用明细清单】

五、服务具体要求

（一）本次采购的项目及范围为：成交供应商负责培训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所涉及的师资、交通、食宿、培训资料教材、场地、培训组织与实施等培训中产生的一切事宜。

（二）培训的具体地点由采购人指定，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的指示并按规定执行。

（三）成交供应商要按采购人实际课程设置、培训对象、培训人数、时间等情况进行课程安排，培训班开课之前必须向采购人申报最终培训方案，得到采购人同意方可举办培训。

（四）成交供应商负责制定培训计划、落实培训师资、安排培训场地和培训教材；组织具体培训项目的实施，严明学习、外出纪律等，并确保学员的人身财产安全；进行考勤登记，建立学员档案。

（五）供应商基本要求：

1. 供应商应具有会议或培训经验，并具备从事培训组织工作的专业团队，具有健全的内部治理结构、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具有良好的社会和商业信誉；

2.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配置具有高水平有经验和实力的师资团队，要求具有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提供授课教师的履历；

3. 供应商的培训费除师资费外，其他费用上限参考标准为：410元/人/天。

培训类别	住宿费	伙食费	场地、资料、交通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二类培训 (元/人/天)	200	130	50	30	410

注：场地标准：可容纳实际参训人员的课室，场地需配有电脑、投影仪与幕布、无线麦克风、音响、PPT翻页器、书写白板等正常开课设备。

其他标准：供应商应为项目安排具有健全的培训管理体系及从事教学服务工作的专业团队，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规范课堂管理、学员考核管理、培训经费管理、后勤服务管理以及规范的培训效果评估、跟踪反馈等管理制度，每期班至少安排1名全职班主任全程跟进。

4. 师资费在综合定额标准外单独核算。其中，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及其他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500元；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1000元，每天最多按8学时计算。

5. 报价明细要求

报价明细表需对每个项目服务内容要求逐项列出明细（格式可自拟），各项目费用明细上限标准

请参见“五、服务具体要求”中“(五) 供应商基本要求”中第 3. 第 4.，注意供应商报价时需列明**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场地费、资料费、交通费及其他费用等各项明细金额。**

6.培训结束后，成交供应商需提供如下资料，以便采购人进行财务核算：

(1) 培训日程安排表，实际参训学员签到表；供应商合法有效发票及支出明细表；

(2) 讲课费需提供授课老师劳务费签收表、身份证复印件、职称证明、课时证明资料；

(3) 住宿费需提供住宿人员名单，住宿日期、住宿天数，合法票据等资料；伙食费需提供用餐人员名单、用餐日期、合法票据等资料；交通费需提供合法的乘车凭证、票据等资料；发生的其他费用，含场地租金、设备租金等费用需提供合法有效的票据及相关明细清单等资料。

(六)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所供服务达到优质服务，零投诉，服从采购人安排的一切服务要求，一旦发现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及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合同违约责任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七) 成交供应商在服务过程中，因服务人员操作不当、违反职业伦理操守或未尽履行服务职责，导致服务对象发生重大财产损失或人身安全事故的，成交供应商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八)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应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保证采购人使用该服务或服务内容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合法权利的起诉或法律和经济纠纷。否则，成交供应商应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索赔、律师费、诉讼费、采取补救措施的费用等）。

(九) 保险：在合同履行期限结束前有关本项目的全部保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必须为其所投入的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的，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十) 成交供应商在为采购人服务过程中获悉的秘密资料必须采取全面的保密措施，不得擅自使用或泄漏给任何第三人，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法律责任。本条款不因协议变更、解除、终止而失效。

(十一) 成交供应商必须对服务过程中采用、引用和接触到的所有数据进行严格保密。

(十二) 成交供应商必须对服务过程中产生的结论及成果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其它任何第三方透露。

(十三) 因履行本项目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及有关材料均归采购人所有。工作过程中形成的光盘、录音带、录像和照片等材料，应附文字说明和标识随材料一并归档，及时向采购人移交。

(十四) 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批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双方签订的合同。

(十五) 成交供应商保证项目资料的完整，不得遗失、损坏项目资料，并按采购人的要求按期做好相关资料移交和归档工作。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披露本项目有关的信息，不得对外提供、泄露有关情况。

六、付款方式

(一) 本项目采用全包干的方式，包括师资、住宿费、伙食费、场地费、资料费、交通费、停车

费、保险费及税金等一切履行本项目服务所需的相关费用，采购人除支付本需求书所列明的项目总费用外，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二）在**成交供应商**不存在违约的情况下，采购人在项目完成后按政府财政付款方式支付合同款项，出现应当扣除相应费用情况的，扣除后再支付项目费用余额。

（三）**成交供应商**在收取款项前须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且发票抬头与采购单位名称必须完全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拒付款。完成项目服务内容采购人按对应的项目服务费用支付相关费用。款项需要支付时，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支付申请和对应数额的合法发票。采购人收到书面支付申请及正式发票，并对支付申请进行审核确认无误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安排支付，通过对公账户将费用汇至本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账户。成交供应商同意并确认采购人如期向财政部门提出支付申请之日，即视为采购人已如期支付。本项目所使用的财政资金，应当接受国家审计监督。如本项目被列为审计项目，双方应共同配合接受审计，并同意以审计机关出具的审计结论为本合同最终结算依据，根据审计结论进行多退少补。

七、采购人配合事宜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可以列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配合条件，所列配合条件采购人将尽量配合解决，但不代表采购人全部接受，采购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供应商提出的配合条件。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磋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序号	内 容
	一、 说明
1.1	项目综合说明：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二) 1.	采购人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 5.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三) 2.	本次采购的服务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五、磋商保证金
(十 九)	<p>本项目磋商保证金：</p> <p>(1) 用银行转账形式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账户名称：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8850188000154963 财务电话：88818898 联系人：周小姐 注：1、本账号仅用于接受磋商保证金的递交； 2、磋商保证金为¥0.00元(大写：人民币零元整)(本项目不需要递交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必须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之前从供应商的银行账户汇出并到达以上账号，以到账为准。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汇款时应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3、不接受开标当天带现金或支票递交磋商保证金。</p>
	六、 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与递交
(二 十) 1.	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和与响应文件正本内容相同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软盘/光盘，封面注明公司名称和项目编号)。
(二十 三) 2.	响应文件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后 <u>90</u> 天内有效。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二 十五) 1.	采用 <u>综合评分法</u>

条款 序号	内 容
	成交结果公告媒体：①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om.cn ）；②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网（ www.zsaec.com ）。

一、说明

（一）适用范围及项目综合说明

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采购项目。项目综合说明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磋商文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 任何已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因故不参加报价的，必须在磋商截止时间三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3. 本项目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本项目属于《广东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0 年版）》以外的货物、服务和工程项目，且采购预算金额未达到采购限额标准（100 万元），故该项目不纳入政府采购管理范畴，属于非政府采购项目。

4. 本项目为自主委托采购项目，不同于政府采购或招标，政府采购或招标中某些习惯性做法并不一定适用本次采购。供应商应充分理解并遵守采购人的采购要求，否则可拒绝参加报价。若供应商在采购过程或结果出现过失、导致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均有权维护并行使索赔。

5. 采购人有权在合同签订前的任何时间终止采购项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将不进行任何补偿。

（二）定义

1. “采购人”是指：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3. “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4. 合格的供应商：

（1）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2）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项目的特殊条件要求。

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7. 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是专门负责本次磋商评审工作。

8. 日期：指公历日。

9. 时间：指每天 24 小时制。

10. 合同：指由本次磋商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

释。

（三）合格的货物、服务

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均应是本国货物。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四）磋商费用

1.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采购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

（1）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该中标服务费不包含在投标价中，也无须在报价中列明，由中标供应商另行支付。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国家发改委[2003] 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计费，本项目按**服务类（1.5%）**收费标准以本项目预算金额为计算基数收取成交服务费（不足5000元，按5000元收取）。

（2）中标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3）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账、电汇、汇票或支票的形式支付。

收款人：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城区支行

账号：44327101040010698

注：本账号仅用于接受中标服务费。

（五）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六）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进行项目响应，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联合体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响应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七）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1.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2.对于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八）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九）纪律与保密事项

1.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2.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响应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3.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4.获得本磋商文件者，须履行本磋商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磋商文件用作本次响应以外的任何用途。

5.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启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磋商小组披露。

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1.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2.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十一）现场踏勘（如有）

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2.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二、磋商文件

（十二）磋商文件的构成

1.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谈判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磋商邀请函
- （2）采购需求
- （3）供应商须知
- （4）评审方法

- (5) 合同书格式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属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十三）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其在收到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以书面答复形式回复给潜在供应商（答复中包括相关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邀请函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推迟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4.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在本项目公告媒体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在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有义务在本项目的公告媒体上查询本项目信息，本项目相关信息公告自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5.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十四）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其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

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及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十五) 响应文件的构成

1.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2. 报价标人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参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按顺序装订成册,提供全面的响应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供应商报价的内容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买方,供应商都应按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与用户需求差异表和合同条款响应表;

(2) 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3) 商务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4) 技术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5) 报价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6)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3. 供应商相关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资格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 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4. 证明报价标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 证明相关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如下各项:

1) 服务的数量和种类;

2) 服务主要技术指标的详细说明;

3)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4) 对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供应商逐条说明所提供的相关服务已对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响应说明。

5) 供应商的报价内容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供应商都应按磋商文件中的响应文件格式如实填写《技术条款响应表》和《商务条款响应表》。

(2)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 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报价;

(十六) 报价及计量

1. 供应商所提供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2.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范围进行报价。

3.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四、磋商报价要求

（十七）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十八）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等全部工作。

五、磋商保证金

（十九）关于磋商保证金

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邀请函》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

2. 磋商保证金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供应商缴纳的磋商保证金无效。

3. 磋商保证金交纳形式：银行转账。

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原额退还。

5.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备注：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同级国库：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
- （3）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4）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二十）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的数量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若纸质文件与电子文件不一致的，以纸质文件为准。

2. 响应文件正本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被授权代表须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参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3.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及地址；报价地点及时间；项目名称及编号；

报价子项；供应商名称及地址等。

4. 采购代理机构对因响应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5. 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十一）响应文件的递交

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开标地点。
2. 未按要求密封的，或迟交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按相关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3. 本次采购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报价。

（二十二）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除非在磋商期间应磋商小组的要求，否则供应商不可以修改其响应文件内容。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报价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不允许撤回报价。
2. 磋商期间应磋商小组要求所作的澄清、说明、更正和最终报价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递交。
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二十三）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报价有效期

1.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为《竞争性磋商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起，报价有效期为《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天数。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在原报价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七、磋商及评审

（二十四）磋商小组

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3人以上（含3人）的单数组成。
2. 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3. 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4.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及对响应文件和最终磋商结果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十五）评审方法

1. 本次评审具体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评审方法”。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二十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1 按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按其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的原则，根据磋商小组评审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将在指定的媒体（见《磋商须知前附表》）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二十七）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响应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十八）质疑

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6. 供应商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7. 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参照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

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山市石岐区南安路23号后座

邮 编： 528400

电 话： 0760-88962062

传 真： 0760-88962062

联 系 人： 王先生

(2) 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十、授予合同

(二十九) 成交通知书

1. 成交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经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双方确认的《成交通知书》。

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十) 合同的订立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与采购人协商及签订采购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一份合同原件备案。**

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照《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 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1) 《合同书》；

(2) 《成交通知书》；

(3) 磋商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4)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三十一) 合同的履行

1. 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有关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备案。

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

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签订补充合同以书面形式备案。

（三十二）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不收取。

（三十三）知识产权

1.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软件及服务或货物、软件及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2.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十一、联合体投标

（三十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投标邀请函另有约定除外。

（三十五）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定资格条件，还应当符合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一条关于联合体的规定。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十二、适用法律

（三十六）采购人、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章 评审方法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规定确定以下磋商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总则

（一）磋商小组

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磋商小组的工作。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磋商小组负责完成。磋商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澄清和最终报价等内容进行评审；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 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4.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及对响应文件和最终磋商结果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5. 参加磋商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磋商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磋商小组的正常工作。

6. 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二、评审方法

（一）本次磋商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二）磋商评审分四阶段进行：**第一阶段**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详见附表1《实质性响应审查表》。只有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才能获得参加磋商的权利，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实行现场告知，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第二阶段**磋商小组与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供应商参加磋商时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须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为同一人且于参加磋商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其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意见，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

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进行最后磋商报价,除非在磋商时磋商小组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了调整增加,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响应报价的最后磋商报价。**第三阶段**磋商小组在磋商和最终报价结束后,按照《初步审查表》(见附表2)内容对供应商的最终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不通过初步审查的最终响应文件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第四阶段**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磋商小组各成员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值)分配的规定,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评审内容见附表4《技术商务评分表》),各评委技术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得分。然后,算出各供应商的价格得分。将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磋商小组出具评审报告,并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本项目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评审价格(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得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成交备选人。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成交备选中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其他成交备选人的,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三)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四)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或微型企业应按照磋商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中小企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只有部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意事项：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非中小企业不能享受价格优惠，但不会取消该供应商的磋商资格。

4. 联合体或合同分包项目价格扣除：（本项目不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及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

（1）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C2的价格扣除（C2的取值范围为2%，工程项目为1%），即：评标价=核实价×（1-C2）（调整后的价格仅作为评标价格，不作为中标价格。若该供应商中标，合同价以其原报价为标准）。

（2）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四）“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6%的价格扣除，应当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五）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六）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财库〔2019〕9号》及《粤财采购〔2019〕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若采购项目中涉及国家统一确定和发布的强制采购品目清单内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则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实质性

响应条件。

1. 供应商投标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品目清单产品”，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后参与评审（如同一个产品同时获得两个以上认证的，不重复计算。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对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见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政策适用性说明）。

2. 供应商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其认证证书的认证机构应属于《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公告中所公示的认证机构，若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认证证书其认证机构不属于以上公示中的机构，则视为无效认证，不给予价格扣除优惠。

（七）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A1）	价格评分（A2）
权重 A1+A2 =100 分	70 分	30 分

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的综合评分（分别为A1、A2），代入下列公式计算各供应商的总得分。进入详细评审的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出各有效供应商的名次（出现综合总分并列时，最后报价低的供应商名次靠前）。

评标总得分= A1+A2（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八）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无效。

（九）如登记获取磋商文件或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通过初步评审（即《初步评审表》内容）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在磋商过程中对磋商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进入最终评审环节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作废标处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十）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十一）最后磋商报价的核实：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进行核实，如存在报价的算术错误、漏项、缺项等，磋商小组按下述原则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修正，并以此作为评审价格。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对主要服务，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5. 对非主要服务，供应商报价漏项的，评审时将要求漏项的供应商予以澄清，但该澄清不作为评审的依据；磋商小组将以其他供应商对应项的最高报价补充计入其评审价格；
6. 对非主要、非主要服务的费用，如果供应商是另行单独报价的，报价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审价；
7. 对数量的评审，以《用户需求书》所明示数量为准；《用户需求书》未明示的，由磋商小组以其专业知识判断。

三、政策条款

(一) 受托为本项目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及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 关于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优惠政策

1.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人银发【2017】82号）规定，凡通过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取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均可向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截至当前，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报备的联系方式如下：

序号	银行机构	经办部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山市分行	客户业务部	邹可仕	18802598981
		信贷与风险管理部	陈小龙	15889891688
2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事业部	陈炳菁	18928108782
		普惠金融事业部	杨培鹏	15900085352
3	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事业部	赖思韵	22644682
4	广发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林光宇	88862643
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山市分行	小企业金融部	黄嘉霖	13824720741
6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	总行公司业务部	杜保森	88884181
7	平安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林晓冰	13823931817
8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企业金融部	刘中芳	0760-88368666-203172
9	招商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事业部	唐庆颖	13924998608
10	中国光大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业务管理部	张梓颖	0760-88858067
11	广州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杨顺龙	88776919
12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陈廷忠	15113386853
		普惠金融部	余超贤	15918291829
13	渤海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李建夏	13631124024、 0760-87911816
		分行营业部	徐艺	13928142042、

				0760-87911808
14	华夏银行中山分行	营销管理部	叶怡	28137855
15	东莞银行中山分行	业务部	赵荣耀	13042854636/86939959
16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	中山支行	王涛	89986282/18926998881
17	浦发银行中山分行	交易银行部	付涛	0760-89982303

2. 中小微企业有融资需求的，可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和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网址：www.zsythxt.zs.gov.cn）向辖内特定或非特定银行机构咨询并提出融资申请。

3. 采购人应当及时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确认债权债务关系，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

4. 中小微企业与银行机构签订政府采购质押融资合同的，由采购人牵头与中小微企业和银行机构三方签署《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政府采购资金唯一回款账户确认函》，确保合同款支付到中小微企业在融资银行机构开立的回款账号。

5. 财政部门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规章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纳入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供银行机构融资授信时审慎性参考。

四、法律责任

（一）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

1. 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供应商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磋商双方之外的第三方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五、权利

（一）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通过法定或规定的程序，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2. 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报价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报价。

附表 1: 实质性响应审查表 (注: 本表不需要供应商填写)

实质性响应审查表

项目编号:

序号	实质性响应审查项	供应商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供应商	D 供应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 “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从其规定)。				
6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 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10	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并成功获取本项目的磋商文件。				
结 论					
不通过原因说明					

1. 评审时评委对供应商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 “是”标记为“○”, “否”标记为“×”;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 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 要说明原因。

评委签名:

年 月 日

附表2：初步审查表（注：本表不需要供应商填写）
初步审查表

项目编号：

序号	报价有效性审查项	供应商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供应商	D 供应商
1	报价函及报价有效期符合要求				
2	按采购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3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4	响应文件主要资料齐全				
5	按规定格式填写，无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6	供应商没有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服务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个为最终报价的（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报价方案的除外）				
7	最后磋商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8	供应商最后磋商报价低于或等于前面轮次响应报价，如高于的话，有合理理由				
9	报价无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10	满足★条款要求				
11	无采购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结 论					
不通过原因说明					

1. 评审时评委对供应商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报价，要说明原因。

评委签名：

年 月 日

附表3：评审价格修正表（注：此表不需要供应商填写）
评审价格修正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供应商
1	总报价			
2	修正后的价格			
3	报价给予的价格扣除 (%)			
4	对企业投标扶持的价格 扣除（元）			
5	评标价格（元）			

说明：

1) 价格修正包括：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或确定为报价无效。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4 技术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供应商(一)	供应商...
1	培训项目服务方案	10	根据供应商培训项目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培训项目服务方案合理、详细、亮点多、针对性强，能满足采购人对本项目的培训要求，得10分； 2、培训项目服务方案较合理、较详细、有一定的亮点和针对性，基本能满足采购人对本项目的培训要求，得7分； 3、培训项目服务方案的基本合理、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未能完全满足采购人对本项目的培训要求，得5分； 4、培训项目服务方案不合理、针对性较差得3分； 5、没有提供培训项目服务方案得0分。		
2	培训工作计划	5	根据供应商培训工作计划进行评审： 1、课程主题突出、课程设计合理、培训内容专业性强，得5分； 2、课程主题较突出、课程设计较合理、培训内容专业性较强，得3分； 3、课程主题一般、课程设计合理性一般、培训内容专业性一般，得1分； 4、没有对课程主题、课程设计合理、培训内容专业进行描述的得0分。		
3	项目实施策划方案	5	根据供应商项目实施策划方案进行评审：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订的实施策划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创新性最强，得5分； 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订的实施策划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创新性较强，得3分； 3、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订的实施策划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创新性一般，得1分； 4、没有提供项目实施策划方案得0分。		
4	项目经费使用计划	5	根据供应商项目经费使用计划进行评审： 1、具有详细健全的项目经费使用计划和预算明细，对工作中各项可能的支出考虑全面细致，得5分； 2、具有较详细的项目经费使用计划和预算明细，对工作中各项可能的支出考虑比较全面，得3分； 3、项目经费使用计划和预算明细详细性一般，对工作中各项可能的支出考虑不是很全面，得1分； 4、没有提供项目经费使用计划得0分。		

5	合理化建议	5	<p>根据对项目的理解与认识就培训内容、培训方法等提出合理化建议：</p> <p>1、合理化建议合理性和可行性强，能保障培训顺利实施，得5分；</p> <p>2、合理化建议合理性和可行较强，能保障培训实施，对比较优3分；</p> <p>3、合理化建议合理性和可行性一般，得1分；</p> <p>4、没有提供合理化建议得0分。</p>		
6	对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	10	<p>1、供应商对本项目要求完成的工作目标和服务内容理解准确、能响应所有采购需求，得10分；</p> <p>2、供应商对本项目要求完成的工作目标和服务内容理解比较准确、能响应大部分采购需求，得6分；</p> <p>3、供应商对本项目要求完成的工作目标和服务内容理解基本准确、能基本响应大部分采购需求，得3分；</p> <p>4、供应商对本项目要求完成的工作目标和服务内容理解不准确、不能响应采购需求或其他情况，得0分。</p>		
7	培训课程师资水平	10	<p>投入项目师资水平：</p> <p>1、具有正高级技术职称和副高级技术职称的≥8人，得10分；</p> <p>2、具有正高级技术职称和副高级技术职称4人≤人数<7人的，得7分；</p> <p>3、具有正高级技术职称和副高级技术职称1人≤人数<4人的，得3分；</p> <p>4、无正高级技术职称和副高级技术职称，得0分。</p>		
8	项目负责人工作经验	10	<p>项目负责人在培训业务领域的工作经验：</p> <p>1、工作经验≥8年的，得10分；</p> <p>2、5年≤工作经验<8年的，得7分；</p> <p>3、2年≤工作经验<5年的，得2分；</p> <p>4、工作经验<2年的，得0分。</p> <p>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单位证明或聘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9	同类项目业绩	10	<p>供应商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接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分10分。</p> <p>（注：需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同类项目业绩以协议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②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内容、金额、签约日期、双方盖章的协议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业绩不得分）。</p>		
合计		70			

评委签名：

年 月 日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合同文本

采购编号：ZSAEC202403-CZ01-T

项目名称：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可根据磋商文件、《采购需求》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相关文件，以及双方协商约定的其它事项进行修订。

根据（项目名称：2024 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项目编号：ZSAEC202403-CZ01-T）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本合同当事人

甲方：_____（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乙方：_____（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第二条：价格

（一）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其中：

1.项目服务内容一：中山市 2022 届“三支一扶”志愿者离岗前培训班项目为：（人民币）大写（¥_____）。

2.项目服务内容二：中山市 2023 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3.项目服务内容三：中山市 2023 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项目服务内容四：中山市 2024 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岗前培训班项目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第三条：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服务内容一：中山市 2022 届“三支一扶”志愿者离岗前培训班项目

1. 培训目的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三支一扶”人员能力提升专项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函〔2016〕3632号）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帮助 2022 届“三支一扶”志愿者提升综合素质能力为目标。

2. 培训形式和内容

统一食宿，全脱产。采取集中授课、座谈交流、案例分析、现场教学、素质拓展等形式进行，

内容包括党史教育、政策法规、期满就业创业政策措施、就业形势分析、就业指导、创新创业政策等。

3. 培训时间

2024年5月，共五天（具体时间待定）。

4. 培训对象

中山市2022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38人）。

（二）项目服务内容二：中山市2023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

1. 培训目的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三支一扶”人员能力提升专项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函〔2016〕3632号）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服务基层发展为核心，加快构建“三支一扶”志愿者教育培训体系，完善“三支一扶”志愿者教育培训制度，全面提高“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

2. 培训形式和内容

统一食宿，全脱产。采取集中授课、座谈交流、案例分析、现场教学等形式进行，内容包括：国情民情案例分析、法治意识、相关业务政策、群众工作方式方法等。

3. 培训时间

2024年7月，共三天（具体时间待定）。

4. 培训对象

中山市2023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58人）。

（三）项目服务内容三：中山市2023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

1. 培训目的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三支一扶”人员能力提升专项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函〔2016〕3632号）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服务基层发展为核心，加快构建“三支一扶”志愿者教育培训体系，完善“三支一扶”志愿者教育培训制度，全面提高“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

2. 培训形式和内容

统一食宿，全脱产。采取集中授课、分类培训、座谈交流、案例分析、现场教学、素质拓展等形式进行，内容包括党史教育、政策法规、社会管理、核心职业能力提升等。

3. 培训时间

2024年10月，共三天（具体时间待定）。

4. 培训对象

中山市2023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58人）。

（四）项目服务内容四：中山市2024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岗前培训班项目

1. 培训目的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三支一扶”人员能力提升专项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函〔2016〕3632号）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帮助2024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提升适应岗位能力为目标。

2. 培训形式和内容

统一食宿，全脱产。采取集中授课、座谈交流、案例分析、现场教学、素质拓展等形式进行，内容包括：党史教育、政策法规、理想信念教育、国情民情案例分析、群众工作方式方法、基层工作所需通用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适应岗位能力等。

3. 培训时间

2024年7月，共五天（具体时间待定）。

4. 培训对象

中山市2024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60人）。

第四条：本合同依法签订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第五条：服务内容

（一）本次采购的项目及范围为：乙方负责培训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所涉及的师资、交通、食宿、培训资料教材、场地、培训组织与实施等培训中产生的一切事宜。

（二）培训的具体地点由甲方指定，乙方商必须服从甲方的指示并按规定执行。

（三）乙方要按甲方实际课程设置、培训对象、培训人数、时间等情况进行课程安排，培训班开课必须向甲方申报最终培训方案，得到甲方同意方可举办培训。

（四）乙方负责制定培训计划、落实培训师资、安排培训场地和培训教材；组织具体培训项目的实施，严明学习、外出纪律等，并确保学员的人身财产安全；进行考勤登记，建立学员档案。

（五）乙方基本要求：

1. 乙方应具有会议或培训经验，并具备从事培训组织工作的专业团队，具有健全的内部治理结构、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具有良好的社会和商业信誉；

2. 乙方应为本项目配置具有高水平有经验和实力的师资团队，要求具有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提供授课教师的履历；

3. 乙方的培训费除师资费外，其他费用上限参考标准为：___元/人/天。

培训类别	住宿费	伙食费	场地、资料、交通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二类培训 (元/人/天)					

注：场地标准：可容纳实际参训人员的课室，场地需配有电脑、投影仪与幕布、无线麦克风、音

响、PPT翻页器、书写白板等正常开课设备。

其他标准：乙方应为项目安排具有健全的培训管理体系及从事教学服务工作的专业团队，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规范课堂管理、学员考核管理、培训经费管理、后勤服务管理以及规范的培训效果评估、跟踪反馈等管理制度，每期班至少安排1名全职班主任全程跟进。

4. 师资费在综合定额标准外单独核算。其中，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及其他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500元；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1000元，每天最多按8学时计算。讲课费（税后）执行以下标准：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及其他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500元；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1000元；院士、全国知名专家每学时一般不超过1500元。讲课费按实际发生的学时计算，每半天最多按4学时计算。同时为多班次一并授课的，不重复计算讲课费。

5. 培训结束后，乙方需提供如下资料，以便甲方进行财务核算：

（1）培训日程安排表，实际参训学员签到表；乙方合法有效发票及支出明细表；

（2）讲课费需提供授课老师劳务费签收表、身份证复印件、职称证明、课时证明资料；

（3）住宿费需提供住宿人员名单，住宿日期、住宿天数，合法票据等资料；伙食费需提供用餐人员名单、用餐日期、合法票据等资料；交通费需提供合法的乘车凭证、票据等资料；发生的其他费用，含场地租金、设备租金等费用需提供合法有效的票据及相关明细清单等资料。

（六）乙方必须保证所供服务达到优质服务，零投诉，服从甲方安排的一切服务要求，一旦发现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及甲方要求，乙方应承担合同违约责任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害赔偿责任。

（七）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因服务人员操作不当、违反职业伦理操守或未尽履行服务职责，导致服务对象发生重大财产损失或人身安全事故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八）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应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保证甲方使用该服务或服务内容的任何一部分时，甲方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合法权利的起诉或法律和经济纠纷。否则，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索赔、律师费、诉讼费、采取补救措施的费用等）。

（九）保险：在合同履行期限结束前有关本项目的全部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必须为其所投入的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的，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乙方在为甲方服务过程中获悉的秘密资料必须采取全面的保密措施，不得擅自使用或泄漏给任何第三人，否则甲方有权追究法律责任。本条款不因协议变更、解除、终止而失效。

（十一）乙方必须对服务过程中采用、引用和接触到的所有数据进行严格保密。

（十二）乙方必须对服务过程中产生的结论及成果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其它任何第三方透露。

（十三）因履行本项目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及有关材料均归甲方所有。工作过程中形成的光盘、录音带、录像和照片等材料，应附文字说明和标识随材料一并归档，及时向甲方移交。

（十四）乙方未经采购人批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如有违反，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双方签订的合同。

(十五) 成交供应商保证项目资料的完整，不得遗失、损坏项目资料，并按采购人的要求按期做好相关资料移交和归档工作。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披露本项目有关的信息，不得对外提供、泄露有关情况。

第六条：项目服务要求：

1. 本项目合同期限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 项目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部分。
3.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进行考核。

第七条：项目重点要求、双方的义务和权利：

第八条：培训时间

第九条：付款方式：

(一) 本项目采用全包干的方式，包括师资、住宿费、伙食费、场地费、资料费、交通费、停车费、保险费及税金等一切履行本项目服务所需的相关费用，甲方除支付本需求书所列明的项目总费用外，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二) 在乙方不存在违约的情况下，甲方人在项目完成后按政府财政付款方式支付合同款项，出现应当扣除相应费用情况的，扣除后再支付项目费用余额。

(三) 乙方在收取款项前须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且发票抬头与甲方名称必须完全一致，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款。每期培训结束后根据实际参训人数据实结算相关培训费用。款项需要支付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书面支付申请和对应数额的合法发票。甲方收到书面支付申请及正式发票，并对支付申请进行审核确认无误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安排支付，通过对公账户将费用汇至本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乙方同意并确认甲方如期向财政部门提出支付申请之日，即视为甲方已如期支付。本项目所使用的财政资金，应当接受国家审计监督。如本项目被列为审计项目，双方应共同配合接受审计，并同意以审计机关出具的审计结论为本合同最终结算依据，根据审计结论进行多退少补。

第十条：技术资料

(一)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等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二) 乙方应对因签署、履行本合同中获知的甲方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件、图片、数据

(含电子数据)、影音影像等)等积极采取全面保密措施。乙方不得将上述保密内容提供与任何第三方(或乙方非本项目人员),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乙方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否则,乙方应独自承担一切责任。前述信息资料在甲方主动公开之前均属于保密期限范围,均对乙方有约束力,不因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而终止。

第十一条: 培训

(一) 乙方将详细的培训课程以及时间表交给甲方,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实施。

(二) 对于所有培训,乙方必须派出具有相应专业资格和实际工作、教育经验的教师和相应的辅导人员进行培训,培训所使用的语言必须是中文。

(三) 乙方负责提供培训教材和培训场地。

第十二条: 涉密保密

甲乙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特别是国家安全秘密。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擅自使用或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第十三条: 违约与赔偿责任

(一) 乙方应在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和交付本合同规定的全部项目。如完成工作延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作出补偿和采取补救措施,并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二)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要求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全部项目。若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三) 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于 15 天内答复对方,并支付违约金。如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将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但任何一方不得采取非法手段或以损害本项目的方式实现违约金。

(四)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价的 5%支付违约金。

(五) 由于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不

能免除。

(六)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第十五条：争端的解决

(一)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三)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第十六条：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十七条：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共 页，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一) 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的，另一方立即终止本合同。

(三) 合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日 期：

日 期：

合同附件（合同编号 ）

1. 成交通知书.....
2. 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
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ZSAEC202403-CZ01-T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初步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符合性 检查	投标函及报价有效期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按采购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磋商保证金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满足★条款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文件主要资料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按规定格式填写, 无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报价无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供应商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 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服务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且未声明哪个为最终报价的(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报价方案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最后磋商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供应商最后磋商报价低于或等于前面轮次响应报价, 如高于的话, 有合理理由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无采购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在对应的□打“√”。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技术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响应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 十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六、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十七、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概况表
- 十八、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九、商务条件响应表
- 二十、履约进度计划表
- 二十一、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二、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三、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四、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五、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六、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

格式一：**响应承诺函**

致：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ZSAEC202403-CZ01-T]，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项目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 我方符合以下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十五) 我方非联合体报价。且在规定的时间内在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并成功获取本项目的磋商文件。

(十六) 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七) 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首轮报价表

（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项目编号：ZSAEC202403-CZ01-T

项目名称：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包名称	项目服务内容	项目服务内容报价 (人民币：元)	采购项目上限价(单 位：元)
2024年中山市 “三支一扶” 志愿者培训班 项目	项目服务内容一：中山市 2022届“三支一扶”志愿 者离岗前培训班项目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117900.00

	项目服务内容二：中山市2023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95340.00
	项目服务内容三：中山市2023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95340.00
	项目服务内容四：中山市2024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岗前培训班项目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163000.00
	响应总报价(人民币：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471580.00

注：1. 报价（整数除外）的小数点保留两位有效数。

2. 磋商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

3. 供应商最终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且每项目服务内容的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项目上限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报价和超出每项目服务内容对应的采购项目上限价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4.磋商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ZSAEC202403-CZ01-T

项目名称：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项目服务内容一：中山市2022届“三支一扶”志愿者离岗前培训班项目			
序号	分项内容	分项价格	各项目费用明细 上限标准
1	师资费		师资费在综合定额标准外单独核算。其中，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及其他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500元；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1000元，每天最多按8学时计算。
2	住宿费		200元/人/天
3	伙食费		130元/人/天
4	场地、资料、交通费		50元/人/天
……	其他费用		30元/人/天
单项项目服务内容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注：采购预算：¥117900.00元（其中师资费预算40000元，其他费用预算77900元）。			
项目服务内容一培训对象：中山市2022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38人）。			
培训时间：2024年5月，共五天（具体时间待定）。			

项目服务内容二：中山市2023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			
序号	分项内容	分项价格	各项目费用明细 上限标准
1	师资费		师资费在综合定额标准外单独核算。其中，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及其他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500元；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

			1000元,每天最多按8学时计算。
2	住宿费		200元/人/天
3	伙食费		130元/人/天
4	场地、资料、交通费		50元/人/天
5	其他费用		30元/人/天
.....			
单项项目服务内容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注:采购预算:¥95340.00元(其中师资费预算24000元,其他费用预算71340元)。 项目服务内容二培训对象:中山市2023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58人)。 培训时间:2024年7月,共三天(具体时间待定)。			

项目服务内容三:中山市2023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项目			
序号	分项内容	分项价格	各项目费用明细 上限标准
1	师资费		师资费在综合定额标准外单独核算。其中,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及其他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500元;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1000元,每天最多按8学时计算。
2	住宿费		200元/人/天
3	伙食费		130元/人/天
4	场地、资料、交通费		50元/人/天
5	其他费用		30元/人/天
.....			
单项项目服务内容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注:采购预算:¥95340.00元(其中师资费预算24000元,其他费用预算71340元)。 项目服务内容三培训对象:中山市2023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58人)。 培训时间:2024年10月,共三天(具体时间待定)。			

项目服务内容四:中山市2024届“三支一扶”志愿者岗前培训班项目			
序号	分项内容	分项价格	各项目费用明细 上限标准
1	师资费		师资费在综合定额标准外单独核算。其中,副高级技术职称专

			业及其他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 500 元；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 1000 元，每天最多按 8 学时计算。
2	住宿费		200 元/人/天
3	伙食费		130 元/人/天
4	场地、资料、交通费		50 元/人/天
5	其他费用		30 元/人/天
…….			
单项项目服务内容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注：采购预算：¥163000.00 元（其中师资费预算 40000 元，其他费用预算 123000 元）。 项目服务内容四培训对象：中山市 2024 届的“三支一扶”志愿者（60 人）。 培训时间：2024 年 7 月，共五天（具体时间待定）。			

注：1.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供应商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首次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如果以上内容无法满足供应商对磋商报价描述，可自行添加包含在价格因素内的一切内容。

3. 请仔细阅读本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工作内容，并根据用户需求书编制此详细报价清单，请详细列明各个费用明细。

4. 请分别对每个项目服务内容进行分项报价，各项目费用明细上限标准请参见“五、服务具体要求”中“（五）供应商基本要求”中第 3. 第 4.，注意供应商报价时需列明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场地、资料、交通费及其他费用等各费用明细清单。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政策适用性说明（如适用）**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五：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报价并签署响应文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号码（主体资格证明号码）：_____

经营范围/业务范围（如有）：_____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的磋商有效期相同。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签发日期：

-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或凭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2024 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 ZSAEC202403-CZ01-T]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的磋商有效期相同。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七：

响应保证金

响应文件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和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对于 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项目编号：ZSAEC202403-CZ01-T），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

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项目名称：2024 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并认真填写声明函, 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的 2024 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 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立约方: (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 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 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 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 作为联合体成员, 若成交, 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 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份,随响应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磋商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六：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项目编号：ZSAEC202403-CZ01-T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业年限		
认证资格及注册号					
已完成或正在履行项目情况					
项目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合同规模）	完成日期/签订日期	项目完成质量	

注：提供证明文件（如有）。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七：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概况表

项目名称：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项目编号：ZSAEC202403-CZ01-T

序号	姓名	拟任职务	职称	资格证书（认证证书）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注：提供证明文件（如有）。

（此表可延长）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八：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用户需求书条款	报价人响应承诺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见响应文件第()页
1					
2					
3					
4					
5					
6					
7					
8					
...					

说明：

1. 报价人必须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当响应文件中响应内容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内容有偏离时，须在“偏离”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离”或“负偏离”，“正偏离”指响应内容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负偏离”指响应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如《用户需求书响应表》没有如实注明，将影响技术评分。
2. 如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内容或“▲”内容，可在“★”条款响应表或“▲”条款响应表中填写。
3. 报价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条款响应一览表

序号	“★”条款要求/“▲”条款要求	报价人响应承诺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见响应文件第()页
1					
2					
3					
4					

1. 报价人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条款内容逐条响应。
2. 磋商文件带“★”条款的内容如要求提供承诺的，可以在本表承诺或单独出具承诺书。

“★”条款的内容如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可附在表后。

3. 报价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九：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或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报价有效期：报价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供应商止不少于 <u>90</u> 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4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5	所提供的报价按磋商文件要求计算		
6	服务期限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服务承诺及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9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

“×”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二：

（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致：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SAEC202403-CZ01-T），作出如下承诺：

1、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条款，若提供虚假资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2、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2024 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项目编号： ）的货物及服务招标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向贵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磋商文件约定的金额）。

我方如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 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保函）及甲方根据中标合同约定支付给我方的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及甲方（应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地址：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 期：_____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

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五: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六：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如适用）

1. 当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应按以下格式填写退保证金说明；
2. 此表必须提交原件一式两份（一份放入报价信封，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3. 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4. 采用银行转账的，表内填写的收款单位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必须与交款的银行单据填写的投标人全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一致。

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

致：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为的投标[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元，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账号			
	银行联行号 (12位号码)		联系人	
	收款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投标人（公章）： 日期：

（以下内容由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填写，格式不允许变动及删除，否则无法办理退保证金事宜）

申请部门：

付款申请表

日期：

付款内容	付款金额	(大写) 元(¥元)		
	已付金额	(大写) 元(¥元)		
	付款方式	1. 本票 <input type="checkbox"/>	2.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3. 转账 <input type="checkbox"/>
		4. 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5. 汇票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中标人		发出中标通知书时间	
	资金来源	保证金		
备注				
签批	项目经办人		请款部门负责人	
	合同管理员		主办会计	
	财务负责人		公司领导	

注：1.付款方式以“√”选择。

送达财务部日期： 年 月 日 时

交件人签名：

收件人签名：

第()轮报价

项目名称：2024年中山市“三支一扶”志愿者培训班项目

项目编号：ZSAEC202403-CZ01-T

响应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包名称	项目服务内容	项目服务内容报价 (人民币：元)	采购项目上限价 (单位：元)
2024年中山市 “三支一扶” 志愿者培训班 项目	项目服务内容一：中山市 2022届“三支一扶”志愿 者离岗前培训班项目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117900.00
	项目服务内容二：中山市 2023届“三支一扶”志愿 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 题培训项目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95340.00
	项目服务内容三：中山市 2023届“三支一扶”志愿 者在岗业务能力提升专 题培训项目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95340.00
	项目服务内容四：中山市 2024届“三支一扶”志愿 者岗前培训班项目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163000.00
	响应总报价(人民币：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471580.00

承诺内容：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1. 供应商此轮的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的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2. 报价（整数除外）的小数点保留两位有效数。

3. 磋商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

4. 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后一轮磋商报价不得高于前面轮次的响应磋商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不再进入下一轮评审。

5. 第二轮（以上）报价需盖单位公章。

6. 供应商投标时携带单位公章投标或按本表格式签名加盖盖章（打印三份以上），不必装订在响应文件中。